

开平市财政局文件

开财会〔2026〕16号

开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代理记账机构 全覆盖检查事项的公示

为切实履行财政部门会计监督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平市财政局组织开展代理记账机构全覆盖检查，现将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一、检查计划时间和内容

检查计划时间自2026年9月10日起，至10月31日结束。

检查内容：

- （一）为依法设立的企业；
- （二）专职从业人员不少于3名；
- （三）主管代理记账业务的负责人具有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从事会计工作不少于三年，且为专职从业人员；
- （四）有健全的代理记账业务内部规范。

二、检查对象

本次检查对象为开平市煜信财税服务有限公司。

三、检查人员

检查组人员名单：张双、黎园徽、谭翠婷。

四、公示时间：2026年9月10日-9月17日

以上公示事项欢迎社会各界监督。

联系人及电话：谭翠婷，227731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开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6年9月10日印发
